

# 强于大市

## 2026年政府工作报告学习体会

### 延续“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基调；首次提出“加强初婚初育家庭住房保障”

- 经济增长目标下调，稳定就业与收入预期重要性仍然较高。**1) 经济增长预期方面，25年我国GDP同比增长5%。26年的发展目标为：国内生产总值增长4.5%-5%，这是23-25连续三年将增速目标设定在5%左右之后，再次下调了经济增速目标，26年更加注重高质量的稳健发展。2) 就业与收入方面，25年城镇新增就业1267万人，较24年增加了11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5.2%，较24年提升0.1个百分点。26年发展目标为：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与25年设定的目标一致。25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5.4%，较24年增速提升了0.3个百分点。此次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加大各类政策对就业的支持力度，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我们认为，当前稳住民对于收入与就业的预期急迫性较强，在此基础上，相关提振内需以及稳定房地产市场的政策才能更好显效。
- 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整体延续了25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去年政府工作报告的基调和提法，提出“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和“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整体上中性偏宽松。**1) 货币政策：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有望增强。在“优化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方面，与去年的政府工作报告相比，增加了“适当增加规模，完善实施方式”的提法，意味着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运用有望增强，且规模有望提升。关于降准降息的提法，从去年政府工作报告的“适时降准降息”变为“灵活运用降准降息”。2) 财政政策：报告提出“赤字率拟按4%左右安排，赤字规模5.89万亿元，赤字规模较25年增加2300亿元”，赤字率目标与25年持平；报告还提出“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首次达到30万亿元，较25年增加1.27万亿元”。在政府债务融资方面，提出今年“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1.3万亿元”，与25年安排规模持平；并继续安排特别国债3000亿元，继续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资本。
- 房地产相关方面，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出“加强初婚初育家庭住房保障”，后续政策可期。**根据民政局，2024年我国初婚人口917.2万人（458.6万对），根据国家统计局，2024年我国出生人口中一孩占比51%（即初育），2025年我国出生人口791.9万人，若用51%的一孩占比，预计初育家庭数量在406.7万户左右。初婚初育家庭对于住房的需求较为刚性，若后续有相关政策出台，受惠家庭数量可观，对于减轻初婚初育家庭育儿成本、降低生活压力、提升年轻群体生育和购房意愿均能起到积极影响。我们认为相关可行的举措有：1) 发放额外的购房补贴：例如南宁市25年12月开始对新婚家庭发放2万元/套的购房补贴；2) 适当提高/上浮公积金最高贷款额度，强化购房支付能力；3) 享受额外的利率优惠：例如26年3月2日，南充发布新政，为在本市范围内首次结婚登记的夫妻，按贷款额度的1%提供一次性个人住房消费贷款财政贴息，享受贴息政策的最高贷款额度为20万元。4) 优化初婚初育家庭购房时的住房套数认定标准；5) 通过保障性租赁住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等，为初婚初育家庭尤其是青年人、新市民提供实质性住房支持，缓解婚房难、育儿难等现实问题。除此以外，报告还提出“支持多子女家庭改善性住房需求”，目前已有多地进行了多子女家庭住房政策的优化，例如在仍然限购的地区，多孩家庭可增加限购套数；优化多子女家庭购房时的住房套数认定标准；增加公积金贷款额度上限；享受额外的购房补贴等。但我们认为，未来对多孩家庭的购房政策应更多考虑实际需求，更精细化、重效果，侧重在置换优惠上（面积更大、功能性更强的房子），包括但不限于置换周期的优惠、卖一买一的交易税费优惠（税费减免、免征年限缩短或取消、中介费减免等）、利率优惠、额外购房补贴等。值得注意的是，本次报告同时提及“加强初婚初育家庭住房保障”、“支持多子女家庭改善性住房需求”，基本已经全面覆盖了有子女家庭的住房需求，将住房政策与人口生育政策融合，是积极应对人口发展新形势、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稳定房地产市场的重要创新举措。
- 此次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深入推进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基础制度和配套政策建设”，从“加快构建”到“深入推进”措辞转变体现了现阶段房地产新模式大框架已基本形成，行业转型带来的制度、政策监管、参与主体的转型也将加速落地。**在最近提及“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政治局会议（25年4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25年12月）上的措辞均为“加快构建”，去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措辞为“有序搭建相关基础性制度，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本次政府工作报告首次运用了“深入推进”的措辞，意味着房地产新模式的构建已经基本完成，目前已经进入推进阶段，更加突出基础制度和配套政策建设，预计2026年各地将继续完善房地产开发、融资、销售等基础性制度，并进一步探索配套政策的建设。
- 本次政府工作报告还提及了其他房地产方面的内容，基本延续了过去会议的提法：**1) “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探索多渠道盘活存量商品房，鼓励收购存量商品房重点用于保障性住房等”，基本延续了25年12月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提法，稳定市场预期仍是重中之重。当前房地产市场的库存压力仍然较大，过去的住房供给量多质差，因此需要在控新增、去库存、优供给一起着手，改善市场供求关系，修复市场预期。2) “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同样延续了25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提法，我们认为公积金制度改革将成为2026年房地产的重点工作之一。根据中指院，2022年以来，各地公积金政策已成为各地促进住房需求释放的重要工具，2025年全国各地推出公积金政策超300条。我们预计未来公积金政策将更加细化，优化方向有：推动全国公积金互通；推进公积金“又提又贷”；放松“商转公”条件。3) “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延续了25年11月发布的“十五五”规划建议中的提法，“十四五”期间，保障性住房已经实现了有效供应，“十五五”期间将而更加注重优化供给结构（包括区域结构和产品结构）以及提升保障品质。4) “进一步发挥‘保交楼’的白名单制度作用，防范债务违约风险”，保交付工作仍然重要。5) “有序推动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品质提升行动”，去年首次将“好房子”纳入政府工作报告，去年提出“完善标准规范”后，25年5月《住宅项目规范》实施，多地出台了“好房子”标准，今年进一步措辞侧重“有序推进”，预计今年或进一步推动标准落地执行，更多城市将打造“好房子”项目。6) “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稳步实施城镇老旧小区、城中村等改造。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和闲置房屋设施”，我们认为，从G端可以通过收储与城市更新吸收供给、创造需求；从B端可以通过盘活存量等来转移供给，以上政策将一起发力调整房地产市场的供需关系，与我们此前对政策方向的预判基本一致。

#### 相关研究报告

《2026年房地产市场“前低后高”；全年板块或迎来两大拐点——2026年房地产行业展望》  
(2026/02/12)

《正视困境，冲出重围；长坡薄雪，向阳而生——房地产行业2026年年度策略》  
(2026/01/13)

《稳地产，去库存；方向大于方式——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解读》(2025/12/12)

《房地产高质量发展方向聚焦完善制度、优化供给、提升品质；城市更新将进入加速推进阶段——“十五五”规划建议解读》(2025/11/3)

《地产后增量时代的机遇》(2025/08/09)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房地产行业

证券分析师：夏亦丰

(8621)20328348

yifeng.xia@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21070005

证券分析师：许佳璐

(8621)20328710

jialu.xu@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21110002

#### 投资建议

- 我们认为本次政府工作报告在房地产相关部分基本符合前期市场预期，内容囊括较往年更加全面、更加精细化、更有针对性，同时，也不乏创新型的增量政策方向。**后续房地产行业供需两端政策均有进一步落地的预期，从而起到改善市场预期、推动房地产市场回稳的效果。其中，需求端包括初婚初育家庭住房需求、多子女家庭住房需求、公积金制度改革等，供给端政策包括城市更新、盘活存量、收储、“好房子”建设等，此外，房地产基础及配套制度建设也有望加速推进。从投资建议角度来看，2026年全年来看，地产板块出现收益的机会较大，今年建议关注及配置。节奏上，可能会出现两个拐点，一个是即将到来的一季度末左右的“政策拐点”，或体现在供需端政策积极性提升，一个是四季度左右的“基本面拐点”，主要是指需求好转的明朗度，或体现在二手房价格的降幅收窄。“政策拐点”需要提前布局；“基本面拐点”机会持续时间更长，持续性的修复仍要待价格止跌回稳。从投资主线来说，部分房企在2025年计提减值相对充分，2026、2027年减值压力减轻，在此变化之下有反转可能性；部分持有性商业地产公司已经提前布局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更能把握新消费时代下的机遇。
- 现阶段我们建议关注三条主线：**1) 基本面稳定、在一二线核心城市的销售和土储占比高、在重点城市的市占率较高的房企：华润置地、滨江集团、招商蛇口、建发国际集团。2) 继续在销售和拿地上都有显著突破的“小而美”房企：保利置业集团。3) 积极探索新消费时代下的新场景建设和运营模式的商业地产公司：华润万象生活、太古地产、瑞安房地产、嘉里建设、大悦城、百联股份。

#### 风险提示：

- 政策出台不及预期；销售与房价持续下行；市场信心修复不及预期。

图表 1. 各年度政府工作报告措辞对比

年份	GDP	M2和社融规模余额	货币政策	流动性	财政政策	赤字率	进城落户人口	就业	房地产发展重点
2026年	经济增长4.5%-5%	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	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	保持流动性充裕	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将首次达到30万亿元。比上年增加约1.27万亿元。和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1.3万亿元。持续支持“两重”建设。“两新”工作等。·拟发行特别国债3000亿元。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资本。·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4万亿元。完善专项债券项目负面清单管理和项目申报发审机制。重点支持建设重大项目。置换隐性债务。消化政府拖欠账款等。	赤字率拟按4%左右安排。赤字规模5.89万亿元。比上年增加2300亿元	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因地制宜放宽流入地参加中考报名条件。进一步落实“人地钱”挂钩政策。	城镇新增就业5.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	·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 ·因城施策调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探索多渠道盘活存量商品房，鼓励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于保障性住房等。 ·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 ·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加快危旧房改造。 ·有序推动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品质提升行动。 ·进一步发挥“保交楼”的白名单制度作用，防范债务违约风险。 ·深入推进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基础制度和配套政策建设。  ·加强初高中家庭住房保障，支持多子女家庭改善性住房需求。  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稳步实施城镇老旧小区、城中村等改造。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和闲置房屋资源。
2025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	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	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	保持流动性充裕	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1.3万亿元。比上年增加3000亿元。拟发行特别国债5000亿元。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资本。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4万亿元。比上年增加5000亿元。重点用于投资建设、土地收储和收购存量商品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等。	赤字率拟按4%左右安排。比上年提高1个百分点，赤字规模5.66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6万亿元。	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推进进城落户基本公共服务，强化随迁子女义务教育保障，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住房保障体系，畅通参加社会保险渠道。	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	·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因城施策调控限制性措施，加大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 ·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土地利用方式，合理控制新增房地产用地供应。 ·盘活存量用地和商办用房，推进收购存量商品房，在收购主体、价格和用途方面给予城市政府更大自主权。 ·拓宽保障性住房再贷款使用范围。 ·发挥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作用，继续做好保交楼工作，有效防范房企债务违约风险。  有序搭建相关基础性制度，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适应人民群众高品质居住需要，完善标准规范，推动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 ·持续推进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024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	保持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精准有效。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用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能力建设，今年发行1万亿元。·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9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000亿元。	赤字率拟按3%安排，赤字规模4.06万亿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1800亿元。	把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摆在突出位置，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人地钱”挂钩政策，让有意愿的进城农民工在城镇落户，推动未落户常住人口平等享受城镇基本公共服务。	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	·标本兼治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维护经济金融大局稳定。 ·稳妥有序处置风险隐患。完善重大风险处置统筹协调机制，压实企业主体责任。·部际监管责任、地方属地责任，提升处置效能，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优化房地产政策，对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一视同仁给予支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健全风险防控长效机制，适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趋势和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完善商品房相关基础性制度，满足居民刚性住房需求和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  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完善“人地钱”挂钩政策，注重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依托，促进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稳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中村改造。
2023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	保持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同经济增长基本匹配。支持实体经济健康发展。	坚持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用好降准、再贷款等政策工具。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8万亿元。加快实施“十四五”重大工程，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促进区域优势互补、各展所长。·继续加大兜底保障力度，支持在项目建设、重大工程补短板项目建设和民生领域。	合理把握赤字规模，五年总体赤字率控制在3%以内。政府负债率控制在50%左右。今年赤字率拟按3%安排。	把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摆在突出位置，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人地钱”挂钩政策，让有意愿的进城农民工在城镇落户，推动未落户常住人口平等享受城镇基本公共服务。	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	·有效防范化解优质头部房企风险，改善资产负债状况，防止无序扩张，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发展。 ·加强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
2022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	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	提升积极的财政政策效能。·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65万亿元。强化绩效导向，坚持“资金、要素跟着项目走”。·合理扩大专项债范围，支持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开工一批具备条件的重大工程、新型基础设施、老旧公用设施改造等建设项目。	今年赤字率拟按2.8%左右安排。比上年有所下降，有利于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推动放开在就业地参加社会保险的户籍限制	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全年控制在5.5%以内	·继续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的合理需求，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 ·加大社区养老、托幼等配套设施建设力度，在规划、用地、用房等方面给予更多支持。
2021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以上	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发行1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75万亿元。增加1.6万亿元。提高专项债券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比例。·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6000亿元。·重点支持抗疫保供民生支出调结构后启动的“两新一重”建设。	今年赤字率拟按3.2%左右安排。比上年有所下降，不再发行抗疫特别国债。	推动放开在就业地参加社会保险的户籍限制	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	·加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力度，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通过增加土地供应、安排专项债、集中建设等办法，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和供给，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降低租赁住房税费负担，尽最大努力帮助新市民、青年人等缓解住房困难。
2020年	无，稳住经济基本盘	引导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明显高于去年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	综合运用降准降息、再贷款等手段。·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务必推动企业便利获得贷款，推动利率持续下行。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发行1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75万亿元。增加1.6万亿元。提高专项债券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比例。·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6000亿元。·重点支持抗疫保供民生支出调结构后启动的“两新一重”建设。	今年赤字率拟按3.6%以上安排。·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75万亿元。增加1.6万亿元。同时发行1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	今年赤字率拟按3.6%以上安排。·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75万亿元。增加1.6万亿元。同时发行1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	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带动作用，培育产业、发展县域，促进要素流动，促进新型城镇化。·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培育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长租房业务，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
2019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6.5%	M2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要与国内生产总值名义增速相匹配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松紧适度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15万亿元。比去年增加8000亿元。·合理扩大专项债券使用范围。·继续发行一定数量的地方政府置换债券，减轻地方利息负担。·鼓励采取市场化方式，妥善解决融资平台到期债务问题，不能搞“半拉子”工程。	今年赤字率拟按2.8%安排。·比去年提高0.2个百分点。·财政赤字2.76万亿元	抓好农业转移人口落户	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4.5%以内	·改革完善房地产市场调控机制，更好解决群众住房问题，落实城市主体责任。·改革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健全地方税体系，稳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
2018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5%左右	保持广义货币M2、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	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中性，要松紧适度	维护流动性合理充裕	积极的财政政策取向不变，要聚力增效。·安排地方专项债券1.35万亿元。·比去年增加5500亿元。·优先支持在建项目早开工，合理扩大专项债券使用范围。	今年赤字率拟按2.6%安排。·比去年预算低0.4个百分点。·财政赤字2.38万亿元	再进城落户1300万人，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5.5%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4.5%以内	·稳妥推进房地产立法。·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落实地方主体责任，继续实行差别化调控，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支持居民自住合理住房需求，培育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长租房业务，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
2017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5%左右	预期增长12%左右	货币政策要保持稳健中性	维护流动性基本稳定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效。·安排地方专项债券8000亿元。·继续发行地方政府置换债券。	今年赤字率拟按3%安排。·今年实际进城落户1300万人以上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4.5%以内	·因城施策去库存。·目前三四线城市房地产库存仍然较多，要支持居民自住和进城人员购房需求。·坚持分类指导，因地制宜。
2016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5%-7%	预期增长13%左右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大力度。·安排地方专项债券4000亿元。·继续发行地方政府置换债券。	今年拟安排财政赤字2.18万亿元。·比去年增加5600亿元。·赤字率提高到3%。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落实放宽户口迁移政策	城镇新增就业10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4.5%以内	·推进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提高财政支出占比。·因城施策化解房地产库存，逐步构建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
2015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7%左右	预期增长12%左右。·保持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平稳增长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松紧适度	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增效。·适当发行专项债券，保障符合条件的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今年拟安排财政赤字1.62万亿元。·比去年增加2700亿元。·赤字率从去年的2.1%提高到2.3%。	抓紧实施户籍制度改革，落实放宽户口迁移政策	城镇新增就业10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4.5%以内	·加大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力度。·住房保障逐步实行实物保障与货币补贴并举。·坚持分类指导，因地制宜。
2014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7.5%左右	预期增长13%左右。·保持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适度增长	货币政策要保持松紧适度	加强金融监管和流动性管理	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今年拟安排财政赤字13500亿元。·财政赤字和国债规模随着经济总量扩大而有所增加，但赤字率稳定在2.1%，体现财政政策的连续性。	促进约1亿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	城镇新增就业10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6%以内	·完善住房保障机制。·针对不同城市情况分类调控，增加中小套型商品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供应，抑制投机投资性需求。
2013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7.5%左右	预期增长目标拟定为13%左右。·适当扩大社会融资规模	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	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调节市场流动性	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	加快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社会管理体制和相关法律法规改革	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4.6%	·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坚决抑制投机、投资性需求。
2012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7.5%	广义货币预期增长14%。·保持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	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	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今年拟安排财政赤字8000亿元。·赤字率下降到1.5%左右。	更加注重把在城镇稳定就业和居住的农民工有序转移为城镇居民。·放宽中小城市落户条件	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6%以内	·严格执行并逐步完善抑制投机、投资性需求的政策措施，进一步巩固调控成果，促进房价合理回归。·采取有效措施，增加普通商品住房供给。·加快建设城镇住房信息系统。·改革房地产税收制度。
2011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	广义货币增长目标为16%。·保持合理的社会融资规模	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	有效管理市场流动性，控制物价过快上涨的货币条件	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	因地制宜，分步推进，把有稳定劳动关系的农民工在一定年限的农民工中，逐步转为城镇居民	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6%以内	·重点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重点增加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建设，重点增加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建设，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建立健全考核问责机制。
2010年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	M2增长目标为17%左右	仍然是适度宽松的政策目标	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	-	推进户籍制度改革，放宽中小城市和小城镇落户条件	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6%以内	·要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增加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供应，加快普通商品住房项目审批和建设进度。·规范发展二手房市场，引导住房租赁消费，抑制投机投资性需求。·加大差别化信贷、税收政策执行力度。·加大对不建、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

资料来源：政府工作报告，中银证券

## 附录：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全文

### 一、2025 年工作回顾

2025 年是很不平凡的一年。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胜利召开，擘画了未来五年我国发展的宏伟蓝图。我们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设立台湾光复纪念日，极大振奋民族精神、激发爱国热情、凝聚奋斗力量。面对国内外形势深刻复杂的变化，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奋力拼搏，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十四五”圆满收官，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一年来，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展现强大韧性。**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5%，总量达到 140.19 万亿元。就业总体稳定，城镇新增就业 1267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为 5.2%。对外贸易较快增长，出口多元化成效明显，国际收支基本平衡。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实施学前一年免费教育政策、惠及 1400 万儿童，全面实施育儿补贴制度、惠及 3000 多万婴幼儿。粮食产量达到 1.43 万亿斤。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一年来，我国发展向新向优、彰显蓬勃活力。**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科技创新成果丰硕，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机器人、量子科技等研发应用走在世界前列，芯片自主研发有了新突破，天问二号开启“追星”之旅，北斗规模应用全面拓展，雅下水电工程开工建设，首艘国产电磁弹射型航母福建舰正式入列，国产大模型引领全球开源生态。产业结构持续优化，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9.4%、9.2%，工业机器人、集成电路产量分别增长 28%、10.9%，新能源汽车年产量超过 160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突破 2000 万个。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5.1%，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我们面对的是多年少有的外部冲击挑战和国内两难多难问题交织叠加的复杂严峻形势。国际经贸环境急剧变化，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陡然升级，市场预期受到频繁扰动，对外贸易明显承压。国内经济深刻转型，深层次结构性矛盾问题持续显现，消费、投资增长动力不足。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我们沉着应对、勇毅前行，对外有理有力有效开展经贸斗争，坚定维护我国利益，中美 5 轮经贸磋商取得积极成果，两国元首釜山会晤达成重要共识，为经贸合作注入更多稳定性；对内打好政策“组合拳”，加强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我们从最坏处打算，向最好处努力，不仅稳住了宏观经济大盘，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而且极大提振了全社会的士气和信心。在这个过程中，我们进一步认识到，做好新形势下经济工作必须充分挖掘经济潜能、必须坚持政策支持和改革创新并举、必须做到既“放得活”又“管得好”、必须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必须以苦练内功来应对外部挑战。实践再次证明，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是应对一切困难、做好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中国人民有信心有智慧有力量战胜一切艰难险阻！

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着力稳定经济运行。**年初我们就做好了应对复杂多变局面的充分准备，一季度经济起势有力、开局良好。二季度以后，针对经济运行中的新情况特别是美国加征关税冲击，充分发挥存量政策作用，有力推出稳就业稳经济等一系列新举措，有力对冲了经济下行压力，保障了全年主要目标实现。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扩大财政支出规模，加强重点领域财力保障，下调政策利率和存款准备金率，持续降低社会综合融资成本。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带动商品销售额超过 2.6 万亿元，文旅体等服务消费潜力加快释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 50 万亿元。围绕扩大有效投资，加强“两重”项目建设，加快设备更新资金拨付使用，设备购置投资增长 11.8%，设立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补充重点项目资本金。持续用力稳楼市，合理控制新增房地产用地供应，因城施策调减限制性措施，下调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保交房”任务全面完成。综合施策稳股市，资本市场回稳回暖、交易活跃。深入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有序置换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持续压减融资平台数量，地方债务结构不断优化。一体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和转型发展，高风险机构数量大幅下降，风险化解成效明显。

**二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全面推进科技强国建设战略部署，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完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加强基础前沿领域体系化布局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2.8%，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 10.8%。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不断深入，新兴产业、未来产业蓬勃发展，现代服务业保持快速发展势头。聚焦重点领域制定修订 583 项国家标准。持续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和“人工智能+”行动，行业应用加快落地，新型智能终端不断涌现。数据要素潜力加快释放，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提高到 10.5% 以上。

**三是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畅通国民经济循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改革部署。实施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出台新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系统整治招标投标、招商引资领域突出问题，推进重点行业产能治理，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成效显著。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取得积极成效，出台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措施。加快加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有序推进自主开放、单边开放，稳步扩大单方面免签或全面互免签证。加大稳外贸力度，进出口量稳质升，出口增长 6.1%。出台稳外资行动方案，新设外资企业数量增长 19.1%。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海南自由贸易港启动全岛封关运作。扎实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各领域务实合作水平不断提升。

**四是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部署，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加强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持续实施城市更新，落实好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政策，开展新型城镇化试点，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7.9%。着力稳面积、提单产、抗灾害，再夺粮食丰收。扎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脱贫人口务工就业规模稳定在 3000 万人以上。加大区域战略实施力度，区域联动发展水平不断提升。

**五是切实抓好民生保障，积极发展社会事业。**出台稳就业支持政策，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行动，重点群体就业保持稳定。推进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动高校学科专业调整，加强县域普通高中建设。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完善儿科和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全国二三级公立综合医院儿科服务实现全覆盖。有效防控基孔肯雅热等传染病疫情。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优化医药集采措施，推出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目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覆盖 3 亿人。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稳妥实施。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月最低标准提高 20 元，在全国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开展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试点。持续推进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加强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完善困境儿童福利保障措施。提高优抚标准。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旅游业活力显现，国内出游人次增长 16.2%，入境旅游人次增长 17.1%。成功举办第九届亚洲冬季运动会、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群众体育赛事和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

**六是加快美丽中国建设，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扎实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提质增效行动，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下降 4.4%。持续加强大江大河和重要湖库保护，地表水水质优良断面比例提高到 91.4%。启动实施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加快重点行业绿色低碳转型。第一批“沙戈荒”新能源基地项目基本建成投产，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超过 1.3 亿千瓦，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21.7%。宣布应对气候变化 2035 年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充分展现负责任大国担当。

**七是持续加强政府建设，创新和完善社会治理。**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大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法律议案 13 件，制定修订行政法规 30 部。自觉依法接受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常态化推进机制。开展推动高质量发展综合督查。加强城乡基层治理。做好新就业群体服务管理。提升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生产安全事故总起数下降 8.7%。有效应对部分地区洪涝、干旱、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全力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积极预防、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平安中国建设取得新进展。

过去一年，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取得新成效。习近平主席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访多国，出席中国—中亚峰会、亚太经合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金砖国家领导人线上峰会、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峰会等重大双边活动。成功举办上海合作组织天津峰会、全球妇女峰会、中拉论坛第四届部长级会议等重大主场外交活动。坚决反对保护主义和单边霸凌行径，坚定维护多边主义和开放合作，坚定捍卫二战胜利成果，提出全球治理倡议，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在应对全球性挑战和解决国际地区热点问题中发挥积极建设性作用。中国为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过去5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有效应对世纪疫情等超乎寻常的冲击挑战，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经济总量实现新跃升，国内生产总值连续跨越110万亿元、120万亿元、130万亿元、140万亿元台阶，年均增长5.4%、明显高于全球平均增速。科技和产业创新取得新突破，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10%，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6件，攻克一批重大关键核心技术，制造业增加值规模连续16年保持全球第一，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稳步提升。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重点领域改革扎实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加快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全部取消，货物贸易第一大国地位更加巩固，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5.4%，城镇新增就业累计超过6000万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5年过渡期任务圆满完成，脱贫地区农村居民收入增速持续高于全国农村平均水平，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稳步实施，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增加到11.3年，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79.25岁，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多彩。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进步，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高到89.3%，森林覆盖率提高到25%以上，成为全球森林资源增长最快最多的国家，构建起全球最大、发展最快的可再生能源体系。安全保障能力实现新提升，粮食、能源资源、金融、网络等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明显加强，社会大局保持稳定，牢牢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经过艰苦奋斗、不懈努力，“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20项主要指标、17方面重大战略任务、102项重大工程项目胜利完成。

这些重大成就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我代表国务院，向全国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谢！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表示衷心感谢！向关心和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各国朋友，表示衷心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地缘政治风险持续上升，世界经济动能疲弱，多边主义、自由贸易受到严重冲击。国内经济发展和转型中面临的老问题、新挑战仍然不少。困难不容忽视，信心必须坚定。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制度优势和大国优势不断彰显。经历了风雨洗礼，我们的意志更加坚强、步伐更加坚定，只要用足用好优势、妥善应对挑战，我国的发展前景一定更加可期！

## 二、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和重大任务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国务院编制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提交大会审查。这里就主要目标指标、重大战略任务、重大工程项目作简要报告。

### （一）关于主要目标指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建议》明确的主要目标，《纲要（草案）》细化提出20项主要指标。经济发展方面，围绕增长、结构、效率提出3项指标。其中，综合考虑国内外形势和各方面因素，兼顾需要与可能，提出国内生产总值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各年度视情提出，为到2035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2020年翻一番、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打好基础。创新驱动方面，围绕创新投入及其成效提出3项指标。其中，充分考虑研发投入增长趋势和企业投入能力，提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7%以上，与“十四五”规划目标保持一致，确保研发投入力度不减。民生福祉方面，为更好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针对性提出就业、收入、教育、医疗、健康、“一老一小”等7项指标。绿色低碳方面，围绕降碳减污、生态环保等提出5项指标。其中，根据国家自主贡献目标，提出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累计降低17%，继续推动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安全保障方面，围绕粮食、能源生产能力提出2项指标，着力夯实国家安全重要基础保障。

### （二）关于重大战略任务

《纲要（草案）》分领域阐述了“十五五”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突出体现四个方面。

一是突出推动高质量发展。发展新质生产力是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纲要（草案）》强调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着眼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着眼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2.5%。着眼建设美丽中国，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生态系统优化，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确保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

二是突出做强国内大循环。在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的情况下，必须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纲要（草案）》着眼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大力提振消费，促进居民消费率明显提高，扩大有效投资。着眼充分释放我国超大规模市场红利，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着眼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加快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着眼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用好全球要素和市场资源。

三是突出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纲要（草案）》着眼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健全人口服务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提高到 11.7 年；加快建设健康中国和体育强国，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80 岁；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提高到 73%；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着眼缩小区域差距和城乡差别，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着眼促进人民精神生活共同富裕，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繁荣文化事业，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

四是突出统筹发展和安全。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纲要（草案）》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着眼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出多项任务举措。增强粮食、能源资源等供给保障能力，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1.45 万亿斤左右，能源综合生产能力达到 58 亿吨标准煤。统筹推进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地方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有序化解。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有效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 （三）关于重大工程项目

围绕推动“十五五”目标任务落实落地，统筹考虑战略性、牵引性和连续性，《纲要（草案）》提出 6 方面 109 项重大工程。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方面，围绕产业基础能力和竞争力提升、新产业新赛道培育发展、前沿科技攻关、创新基础能力提升提出 28 项工程。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方面，围绕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新型能源体系、新型基础设施、对外开放平台等提出 23 项工程。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方面，围绕新型城镇化建设、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提出 9 项工程。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围绕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健康中国建设、优化“一老一小”服务、社会关爱服务提出 25 项工程。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方面，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环境质量提升、生态保护修复提出 18 项工程。重点领域安全保障方面，围绕粮食、能源安全等提出 6 项工程。这些重大工程兼顾当前和长远，既涉及“硬投资”也包含“软建设”。我们将注重以政府投资带动社会力量参与，更好发挥重大工程项目强基础、补短板、增后劲等重要作用。

展望未来，我们充满信心。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上下团结奋斗，一定能够把“十五五”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 三、2026 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政策取向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政府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增强政策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今年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经济增长 4.5%—5%，在实际工作中努力争取更好结果；城镇调查失业率 5.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1200 万人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左右；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国际收支基本平衡；粮食产量 1.4 万亿斤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3.8%左右。

提出这些预期目标，主要考虑是开局之年为调结构、防风险、促改革留出空间，为后期更好发展打下基础。经济增长目标同 2035 年远景目标总体衔接，与我国经济长期增长潜力基本吻合，实现这个目标具备有利条件，各地区要结合实际，通过扎实工作争取好的结果。城镇调查失业率 5.5%左右，体现了在就业总量和结构性压力较大的情况下，坚持就业优先政策导向和加大稳就业力度的要求。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左右，考虑了预期引导和现实可能，我们将通过改善总供求关系，推动价格总水平由负转正、消费价格合理温和回升，促进经济良性循环。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3.8%左右，综合考虑了经济社会发展、绿色低碳转型和国家能源安全等多种需要，有利于有序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

在政策取向上，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切实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

**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今年赤字率拟按4%左右安排，赤字规模5.89万亿元、比上年增加2300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将首次达到30万亿元、比上年增加约1.27万亿元。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1.3万亿元，持续支持“两重”建设、“两新”工作等。拟发行特别国债3000亿元，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资本。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4万亿元，完善专项债券项目负面清单管理和自审自发试点，重点支持建设重大项目、置换隐性债务、消化政府拖欠账款等。今年财政支出继续保持相当规模，要持续用力优化支出结构，更加注重支持提振消费、投资于人、保障民生等方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中央财政增加对地方财力性转移支付规模，开展整合统筹使用转移支付资金试点，增强地方自主财力和统筹能力。压实分级保障主体责任，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各级政府要更好“当家理财”，建立健全增收节支机制，积极盘活利用存量资源资产，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严控一般性支出，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务必把省下来的每一分钱都用到发展的关键点、群众的急需处。

**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把促进经济稳定增长、物价合理回升作为货币政策的重要考量，灵活高效运用降准降息等多种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优化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适当增加规模，完善实施方式。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充分发挥数据要素、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作用，强化考核评估、融资担保、风险补偿等支持措施，引导金融机构加力支持扩大内需、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规范信贷市场经营行为，降低融资中间费用，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

**强化改革举措与宏观政策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既要政策给力，也要改革发力。要用改革的办法打通经济循环的卡点堵点，将政策效果转化为经济内生增长动能。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将各类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政策、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纳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使各类政策措施同向发力、形成合力。加强财政、金融、就业、产业等政策协同，深入挖掘政策结合点，创新实施工具，持续放大“组合拳”效应。健全预期管理机制，提振社会信心。

#### 四、2026年政府工作任务

党中央对今年工作作出了全面部署，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扎实做好各项工作。

**（一）着力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坚持内需主导，统筹促销费和扩投资，拓展内需增长新空间，更好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

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激发居民消费内生动力和促消费政策并举，推动消费持续增长。制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在促进低收入群体增收、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完善薪酬和社保制度等方面推出一批务实举措。促进商品消费扩容升级，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2500亿元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优化政策实施机制。设立1000亿元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专项资金，组合运用贷款贴息、融资担保、风险补偿等方式，支持扩大内需。扩大个人消费贷款和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支持领域，提高贴息上限，延长实施期限。实施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加快培育消费新增长点。活跃线下消费，激发下沉市场消费活力。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措施，释放文旅、赛事、康养等领域消费潜力。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推广中小学春秋假，落实职工带薪错峰休假制度。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优化入境消费环境，打造“购在中国”品牌。

充分挖掘释放有效投资潜力。聚焦新质生产力、新型城镇化、人的全面发展等重点领域，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今年拟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7550亿元，安排8000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用于“两重”建设，分类提高中央投资补助标准。单列并提高用于项目建设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继续向投资项目准备充分、资金用得好的地方倾斜。发行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8000亿元，带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投资。统筹用好各类政府投资资金，支持工作基础较好的地方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坚决防止低效无效投资。落实促进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引导民间投资向高技术、现代服务业等新赛道拓展，有效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二) 加紧培育壮大新动能。**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持续推进重点产业提质升级，新部署一批重大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安排2000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实施新一轮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打造一批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推行普惠性“上云用数赋智”服务，持续加大对中小企业数智化转型的支持。拓展智能制造，新建设一批智能工厂和智慧供应链。发展智能建造，培育现代化建筑产业链。加快推进标准升级，强化质量监督和品牌建设，支持企业提供更加优质、更具特色的产品。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实施产业创新工程，鼓励央企国企带头开放应用场景，打造集成电路、航空航天、生物医药、低空经济等新兴支柱产业。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培育发展未来能源、量子科技、具身智能、脑机接口、6G等未来产业。构建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壮大机制，培育独角兽企业。高效用好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天使投资，政府投资基金要带头做耐心资本，推动更多初创企业加快成长为科技领军企业。

扩能提质服务业。深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壮大科技服务市场，促进软件服务价值提升。发展金融、现代物流、知识产权、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有序放宽服务业准入限制，扩大重点领域服务业投资。健全服务业国家标准，培育“中国服务”品牌。

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深化拓展“人工智能+”，促进新一代智能终端和智能体加快推广，推动重点行业领域人工智能商业化规模化应用，培育智能原生新业态新模式。支持人工智能开源社区建设，促进开源生态繁荣。实施超大规模智算集群、算电协同等新基建工程，加强全国一体化算力监测调度，支持公共云发展。加快发展卫星互联网。打造“5G+工业互联网”升级版。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建设高质量数据集。完善人工智能治理。

**(三) 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历史机遇，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全链条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组织实施好重大科技项目，强化战略前沿领域布局，产出更多原创性成果。继续提高基础研究投入比重，加大长期稳定支持。统筹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深化科研院所改革，加强国家实验室和重大科技任务、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统筹部署，全面强化科技基础条件自主保障。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弘扬科学家精神，深化科技评价体系改革，优化有利于原创性、颠覆性创新的环境。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建设北京（京津冀）、上海（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打造世界级科技创新策源地。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提高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比例。加强中试验证平台建设，完善新兴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加强科技创新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对关键核心技术领域的科技型企业，常态化实施上市融资、并购重组“绿色通道”机制，以科技金融支持创新创造。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建立健全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完善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配机制，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动态调整学科专业，启动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建设国家交叉学科中心，加大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力度。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加强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青年人才引育，推进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培养。高标准推进人才高地和人才平台建设，促进人才区域协调发展。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评价体系，畅通人才交流通道，促进各类人才竞相成长、各展其能。

**(四)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强化改革攻坚，深入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制定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条例。完善统计、财税、考核等制度，规范地方政府经济促进行为，出台地方政府招商引资鼓励和禁止事项清单，规范税收优惠、财政补贴政策。深化招标投标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综合运用产能调控、标准引领、价格执法、质量监管等手段，深入整治“内卷式”竞争，营造良好市场生态。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将更多符合条件的地区纳入试点范围。稳步推进公用事业和公共服务价格改革。

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加大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力度，提高国有资本收益收取比例。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扩大中央部门试点范围。健全地方税体系，拓展地方税源。调整优化消费税征税范围、税率，并推进部分品目征收环节后移。规范金融机构竞争秩序，深入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持续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进一步健全中长期资金入市机制，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拓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退出渠道，提高直接融资、股权融资比重。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制定和实施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方案，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完善民营经济促进法配套法规政策，从法律和制度上保障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有效保护合法权益。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促进年轻一代企业家健康成长。推动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分型分类精准帮扶个体工商户发展。下更大力气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持续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更好支持企业安心经营、高质量发展。

**（五）进一步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坚持合作共赢，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拓展国际循环，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

积极扩大自主开放。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领域，进一步扩大增值电信、生物技术、外商独资医院等领域开放试点，有序扩大数字领域开放，压减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建好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推动商签更多区域和双边贸易投资协定，积极推动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和《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进程。全面深入参与世贸组织改革，维护和发展开放型世界经济。优化自由贸易试验区布局范围、提升创新引领发展能级，扎实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加大信贷、信保支持，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引导企业优化全球市场布局，推进贸易投资一体化、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培育壮大贸易发展新动能，推动跨境电商加海外仓模式扩容升级、规范有序发展，加强国际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拓展中间品贸易，发展数字贸易、绿色贸易，提升边境贸易。鼓励支持服务出口。积极扩大进口，推进贸易平衡发展。提高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

扩大双向投资合作。深化外商投资促进体制机制改革，保障外资企业国民待遇，实施新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促进外资境内再投资、扩大本地化生产。加强对外资企业的服务保障，擦亮“投资中国”名片。规范提升各类开发区、园区。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加强对外投资风险防控和海外利益保护。

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加强与共建国家战略对接，做实做细“硬联通”、“软联通”、“心联通”。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提升中欧中亚班列发展水平，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深入推进“智慧海关”合作伙伴计划。拓展新兴领域务实合作，让合作成果更多惠及各国人民。

**（六）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把“三农”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基础、提升发展质效。

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坚持产量产能、生产生态、增产增收一起抓，加力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稳定粮油生产，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机良法集成增效，推动大面积单产提高、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巩固提升大豆油料产能，推动棉糖胶等稳产提质。坚持农林牧渔并举，增加多元食物供给。严守耕地红线，严格占补平衡管理，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黑土地保护和盐碱地综合利用。制定促进农业保险发展的措施。提高农业综合防灾减灾能力。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快选育推广突破性品种，推进先进适用农机装备研发应用，打通农业科技推广“最后一公里”。统筹生产、收储等政策，促进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实施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调动主产区和农民种粮积极性。各地区都要扛稳责任，共同端牢中国人的饭碗。

实施常态化精准帮扶。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合理确定防止返贫致贫对象认定标准，做好监测识别，确保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提高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实效，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作用。继续做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完善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驻村帮扶和消费帮扶等。分层分类帮扶欠发达地区，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加快发展，增强内生动力。

持续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全面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整省试点，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和社会化服务体系。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深化集体产权、集体林权、农垦、供销社等改革。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深化农文旅等融合发展，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提高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发展林下经济，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农民稳定增收。发展壮大乡村人才队伍。深化农村移风易俗，提升乡村治理和文明乡风建设水平。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以钉钉子精神解决好农村改厕、垃圾围村等问题。扎实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加快补齐农村现代生活条件短板，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七）推动新型城镇化和区域协调发展。**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因地制宜放宽在流入地参加中考报名条件，进一步完善“人地钱”挂钩政策。优化县域基础设施布局和公共资源配置，发展县域特色产业，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优化现代化城市体系。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稳步实施城镇老旧小区、城中村等改造。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和闲置房屋设施。加强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提升高层建筑火灾防范和救援能力。建设创新型产业社区、商务社区，推动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

不断增强区域发展协调性。优化主体功能区划，引导各地区围绕主体功能定位，更好发挥比较优势。扎实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中部地区加快崛起、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加强改革攻坚、政策赋能和要素保障，支持经济大省挑大梁。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打造世界级城市群。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雄安新区建设。持续推进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能级。推动长江中游城市群等加快发展。加强重点城市群协调联动，健全规划统筹、产业协作、利益共享等机制，实施国家产业转移发展提升工程，深化跨行政区合作。加大差异化政策支持力度，深入推进兴边富民行动，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资源枯竭城市等振兴发展。加强主要海湾整体规划，做强做优做大海洋产业。

**（八）更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民生为大，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努力为人民群众多办实事。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加大各类政策对就业的支持力度，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延续实施稳岗返还、社保补贴、专项贷款等阶段性措施，进一步增加以工代赈投资规模。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支持劳动密集型行业企业稳定岗位，围绕发展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培育新职业新岗位，增强服务业带动就业能力。制定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支持政策，强化农民工稳岗帮扶，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和就业服务，加强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出台支持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人员参加职工保险的政策。发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等政策作用，加强创业支持引导。完善适应人工智能技术发展促进就业创业的措施。全面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加强就业歧视治理，坚决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持续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让更多劳动者拥有一技之长，更好就业增收。

推动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适应学龄人口结构变化，推进教育资源布局结构调整。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统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完善免费学前教育政策，增加普通高中学位供给。持续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建设特色鲜明高职院校。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提升终身学习公共服务水平，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强化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强化公共卫生能力。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加强县区、基层医疗机构运行保障。强化薄弱专科建设，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优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布局，加强基层用药衔接，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促进分级诊疗。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促进中西医结合。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24 元。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稳步推动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优化医药集中采购和价格治理，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结余资金使用政策。坚决打击欺诈骗保。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推动创新药和医疗器械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就医用药需求。

加强社会保障和服务。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月最低标准再提高 20 元。完善并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稳妥有序推进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扩围，健全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扩大普惠养老服务供给，积极发展农村养老服务，实施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消费补贴项目。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制定推进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措施，完善老年用品产品、养老金融、旅居养老等支持政策。实施康复护理扩容提升工程。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做好独居老人、失能失智等困难群体的关爱帮扶。倡导积极婚育观。加强初婚初育家庭住房保障，支持多子女家庭改善性住房需求。完善生育保险制度和生育休假制度。深入开展托育服务补助示范试点，发展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加强残疾预防、康复和托养照护服务，推进养老助残资源统筹利用。做好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分层分类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兜住兜牢民生底线。

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领域精品创作。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深化网络综合治理，推进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做好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等惠民开放，完善全民阅读推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发展档案事业。深入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加强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监管和合理利用。高质量发展文化旅游业，丰富文旅体商等融合业态。鼓励更多文化企业和优秀文化产品走向世界，增强主流媒体国际传播能力。做好 2026 年亚运会备战参赛工作。加快重塑足球青训体系。积极发展赛事经济、冰雪经济、户外运动，建好用好群众身边的运动场地设施，培育更多特色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九）加快推动全面绿色转型。**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增强绿色发展动能。

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制定实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推进县城和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加强重点行业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强化新污染物治理，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好长江十年禁渔。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实施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推进国家公园建设，扎实推进“三北”工程攻坚战，让人民群众身边的山更绿、水更清。

大力发展绿色低碳经济。完善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政策，实施重点行业提质降本降碳行动，深入推进零碳园区和工厂建设。设立国家低碳转型基金，培育氢能、绿色燃料等新增长点。有力有效管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支持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创新应用。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强化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碳足迹管理体系，进一步扩大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范围。制定能源强国建设规划纲要。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智能电网建设，发展新型储能，扩大绿电应用。加强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

**（十）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和安全能力建设。**统筹防风险和促发展，进一步增强发展韧性，坚决守牢安全底线，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探索多渠道盘活存量商品房，鼓励收购存量商品房重点用于保障性住房等。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加快危旧房改造。有序推动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进一步发挥“保交房”的白名单制度作用，防范债务违约风险。深入推进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基础制度和配套政策建设。

积极有序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支持各地用足用好政策，加快化解隐性债务风险，严防虚假化债，坚决把遏制违规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加大金融、财政支持力度，优化债务重组和置换办法，多措并举化解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风险，分类有序推动改革转型。优化债务监测考核指标，构建统一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

积极稳妥化解金融领域风险。充实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资源和手段。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有序推进高风险机构处置。多渠道加大资本补充力度，稳妥处置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加强金融监管协同，防范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强化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纠正，提高风险源头防控能力。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加强重点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强化公共安全治理，提升重要基础设施本质安全水平，持续夯实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基层基础，全面完成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强气象、水文、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加快补齐北方地区防洪排涝抗灾基础设施、应急处置等短板。加快建设现代化水网。健全巨灾保险保障体系。严格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引导支持社会组织、人道救助、志愿服务、公益慈善等健康发展，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完善社区治理，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和多元化解。加强社会心理疏导。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集中化解信访问题。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等力度，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新的形势和任务，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各级政府及其工作人员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纵深推进政府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自觉按规律办事。

我们要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严格依照宪法法律履职尽责。自觉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审计监督质效。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加强政策宣传解读。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更好发挥作用。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健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长效机制。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牵引，持续优化政务服务，加快数字政府建设。着力提升行政效能，沉下心来抓落实，认认真真解决问题，提高对党中央决策部署一贯到底的执行力穿透力。各级政府要树牢大局观，准确把握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定位，善于把国家战略、市场需求和地区优势结合起来，因地制宜探索高质量发展新模式。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让广大干部心无旁骛抓落实、办实事。营造良好政治环境、人才环境、营商环境、舆论环境，在全社会凝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我们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积极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加快民族地区现代化建设步伐，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维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合法权益，更好凝聚侨心侨力。

过去一年，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取得新的成就。新的一年，我们要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全面深入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以政治建军为引领，持续深化政治整训，接续打好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攻坚战。扎实推进练兵备战，加快先进战斗力建设，提高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战略能力。抓好军队建设“十五五”规划编制，实施国防发展重大工程，实施军事理论现代化推进工程。协力推进跨军地改革，优化国防科技工业体系和布局，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加快国防动员能力建设，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各级政府要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深入开展“双拥”工作，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我们要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针，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提升港澳依法治理效能，促进港澳经济社会发展。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发挥港澳背靠祖国、联通世界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我们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坚决打击“台独”分裂势力，反对外部势力干涉，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大业。深化两岸交流合作和融合发展，共同传承弘扬中华文化，落实台湾同胞享受同等待遇政策，增进两岸同胞福祉，共同开创民族复兴伟业。

我们要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拓展全球伙伴关系网络，坚决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维护国际公平正义。中国愿同国际社会一道，倡导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推动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全球治理倡议，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创世界和平发展美好未来。

各位代表！蓝图已经绘就，奋进正当其时。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万众一心、砥砺前行，奋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确保“十五五”良好开局，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不懈奋斗！

## 披露声明

本报告准确表述了证券分析师的个人观点。该证券分析师声明，本人未在公司内、外部机构兼任有损本人独立性与客观性的其他职务，没有担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拥有与该上市公司有关的任何财务权益；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或其它第三方都没有或没有承诺向本人提供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补偿或其它利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声明，将通过公司网站披露本公司授权公众媒体及其他机构刊载或者转发证券研究报告有关情况。如有投资者于未经授权的公众媒体看到或从其他机构获得本研究报告的，请慎重使用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以防止被误导，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对其报告理解和使用承担任何责任。

## 评级体系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公司股价/行业指数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市场指数的涨跌幅的表现为基准：

###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20% 以上；
- 增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10%-20%；
- 中性：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变动幅度在-10%-10% 之间；
- 减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跌幅在 10% 以上；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 行业投资评级：

- 强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强于基准指数；
- 中性：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基本与基准指数持平；
- 弱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弱于基准指数；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沪深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新三板市场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香港市场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或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美股市场基准指数为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

## 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撰写并向特定客户发布。

本报告发布的特定客户包括：1) 基金、保险、QFII、QDII 等能够充分理解证券研究报告，具备专业信息处理能力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机构客户；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其可参考使用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可能以本报告为基础，整合形成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建议或产品，提供给接受其证券投资顾问服务的客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以任何方式或渠道向除上述特定客户外的公司个人客户提供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个人客户从任何外部渠道获得本报告的，亦不应直接依据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作出投资决策；需充分咨询证券投资顾问意见，独立作出投资决策。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损失等。

本报告期内含保密信息，仅供收件人使用。阁下作为收件人，不得出于任何目的直接或间接复制、派发或转发此报告全部或部分予任何其他人，或将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公开发表。如发现本研究报告被私自转载或转发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及时采取维权措施，追究有关媒体或者机构的责任。所有本报告期内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统称“中银国际集团”）的商标、服务标记、注册商标或注册服务标记。

本报告及其所载的任何信息、材料或内容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未考虑到任何特别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或特殊需要，不能成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的要约或邀请，亦不构成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础。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确保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产品适合任何特定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阁下不会因为收到本报告而成为中银国际集团的客户。阁下收到或阅读本报告须在承诺购买任何报告中所指之投资产品之前，就该投资产品的适合性，包括阁下的特殊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及其特别需要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尽管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都是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证券分析师从相信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达到，但撰写本报告的证券分析师或中银国际集团的任何成员及其董事、高管、员工或其他任何个人（包括其关联方）都不能保证它们的准确性或完整性。除非法律或规则规定必须承担的责任外，中银国际集团任何成员不对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本报告对其中所包含的或讨论的信息或意见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公平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阁下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撰写本报告时的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中银国际集团成员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有可能采取与本报告观点不同的投资策略。为免生疑问，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银国际集团成员的立场。

本报告可能附载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本报告可能涉及到中银国际集团本身网站以外的资料，中银国际集团未有参阅有关网站，也不对它们的内容负责。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包括连接到中银国际集团网站的地址及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为了阁下的方便及参考，连结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阁下须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风险。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基于现状，不构成任何保证，可随时更改，毋须提前通知。本报告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保证任何投资或策略适用于阁下个别情况。本报告不能作为阁下私人投资的建议。

过往的表现不能被视作将来表现的指示或保证，也不能代表或对将来表现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障。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只是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本报告所载日期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中涉及证券或金融工具的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能出现上升或下跌。

部分投资可能不会轻易变现，可能在出售或变现投资时存在难度。同样，阁下获得有关投资的价值或风险的可靠信息也存在困难。本报告中包含或涉及的投资及服务可能未必适合阁下。如上所述，阁下须在做出任何投资决策之前，包括买卖本报告涉及的任何证券，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  
银城中路 200 号  
中银大厦 39 楼  
邮编 200121  
电话: (8621) 6860 4866  
传真: (8621) 5888 3554

## 相关关联机构:

### 中银国际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致电香港免费电话:  
中国网通 10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8521065  
中国电信 21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1521065  
新加坡客户请拨打: 800 852 3392  
传真: (852) 2147 9513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传真: (852) 2147 9513

###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西单北大街 110 号 8 层  
邮编: 100032  
电话: (8610) 8326 2000  
传真: (8610) 8326 2291

### 中银国际(英国)有限公司

2/F, 1 Lothbury  
London EC2R 7DB  
United Kingdom  
电话: (4420) 3651 8888  
传真: (4420) 3651 8877

### 中银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市美国大道 1045 号  
7 Bryant Park 15 楼  
NY 10018  
电话: (1) 212 259 0888  
传真: (1) 212 259 0889

### 中银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199303046Z  
新加坡百得利路四号  
中国银行大厦四楼(049908)  
电话: (65) 6692 6829 / 6534 5587  
传真: (65) 6534 3996 / 6532 3371